**大文乡农村公路建设**

**及生命安全防护工程项目**

实

施

方

案

**双江自治县交通运输局**

**2023年5月**

**项目名称：**大文乡农村公路建设及生命安全防护工程项目

**项目主管单位：**双江自治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双江自治县交通运输局

**负 责 人：**李玉洁

**联系电话：**0883-7621001

**通信地址：**双江县北回归大道34号

**编制日期：**2023年5月4日

**目 录**

## 一、基本情况................................................1

二、总体要求................................................2

## 三、项目实施单位............................................2

四、项目建设内容............................................2

## 五、项目投资概算............................................3

六、资金管理及拨付方式......................................3

## 七、时间进度安排............................................4

八、项目验收办法............................................4

## 九、项目效益分析............................................4

十、绩效考核................................................4

十一、保障措施..............................................5

**一、基本情况**

**（一）全县交通基本情况**

双江自治县公路总里程5446.027公里。其中，国道1条63.27公里，省道1条6.3公里，县道19条565.51公里，乡道69条495.404公里，村道257条994.775公里，专用道27条105.812公里，拟建道路2473条3214.956公里。列入养护里程2161.501公里。其中：县道565.51公里，乡道495.404公里，村道994.775公里，专用道105.812公里。目前，县道、乡道已全部实现硬化，村道硬化路建设正有序推进。

**（二）项目实施单位基本情况**

双江自治县交通运输局是全县主要负责推进全县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的行政单位。是要职责是：贯彻执行上级制定的综合交通运输发展战略、政策和标准；负责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养护、市场的行业监管；指导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指导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和队伍建设工作，负责行政执法监督；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大文乡农村公路建设及生命安全防护工程，属双江自治县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县交通运输局主要负责对该项目的总体规划、工程建设及质量监督、项目验收。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2023年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重要年度，交通运输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上级党委、政府工作部署，根据县委、县政府的工作安排，坚持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任务放在突出位置，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聚焦“守底线、抓发展、促增收、提质量”，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全面推进农村公路建设及生命安全防护工程建设，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迈上新台阶。

**（二）基本原则**

农村公路建设及生命安全防护工程建设，坚持“规划先导、因地制宜、量力而行、分步实施”的基本原则，走可持续发展之路。合理利用土地资源，注重环境保护，结合村镇综合整治，改善农村的交通和生产生活环境。

**三、项目实施单位**

双江自治县交通运输局

**四、建设内容**

大文乡农村公路建设及生命安全防护工程项目主要是对部分受损及有安全隐患路段进行修复，主要是对塌陷路基进行修复，完善边沟、涵洞等排水工程。建设硬化路1公里，路面宽度为4米，计划投资70万元。增设生命安全防护设施10公里，计划投资30万元。具体建设内容为：

1.开挖土石方3500立方米；

2.修筑M7.5浆砌挡土墙62立方米；

3.修筑涵洞16米；

4.碎石土垫层4000平方米；

5.水混凝土路面4000平方米；

6.边沟浇筑280立方米；

7.波形护栏1000米。

**五、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计划总投资100万元，资金来源为2023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

**六、资金管理及拨付方式**

双江自治县交通运输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财政部《行政单位财务规则》、《事业单位财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对专项资金进行管理。为保障工程建设进度和质量，有效控制工程建设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规范建设过程中工程款支付的审批程序，确保资金使用安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交通运输局严格按照资金拨付程序、年度项目计划和项目进度拨付，专项资金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相关规定办理。专项资金支出预算确定后，严禁随意调整预算，改变支出用途。因客观原因确需调整专项资金使用用途、变更项目内容或调整预算的，业务主管部门必须提出变更申请，并附变更政策依据和说明，按规定程序报批。

该项目建设，计划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100万元，由县财政统筹整合后下达我局，资金下达后将拨付至施工企业。

**七、时间进度安排**

工期计划2023年5月开工建设，2023年12月完工。

**八、项目验收办法**

**（一）验收单位：**双江县交通运输局。

**（二）验收内容及时间：**对新（改）扩建的1公里路面硬化和10公里生命安全防护工程进行验收，验收时间计划在2023年12月底。

**（三）验收标准：**遵照《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实施细则》，对项目的各分项分部工程进行检测验收。

**九、项目效益分析**

**（一）经济效益：**项目建成后，进一步优化公路通行条件，缩短运输时间，减少了运输成本。

**（二）社会效益：**项目建成后，一方面进一步提高了交通运输安全保障。一方面带动建筑行业和机械行业的发展，使各相关行业的就业率得到提高。同时拉动人流、物流、信息流、资金流快速发展，提高生活质量，全面提高群众满意度。

**（三）生态效益：**该项目的建成，将进一步拉动美丽公路的建设，提高公路绿化效果。

**十、绩效考核**

**（一）绩效目标：**项目按时完工率达到100%，验收合格率达到100%。

**（二）绩效考核办法：**项目完工后对项目进行竣（交）工质量检测，从完工时间和检测合格率，两个方面进行考核。分别根据项目实际完工时间和计划完工时间，检测合格情况确定达标率。

**十一、保障措施**

**（一）资金保障：**该项目建设需投入大量建设资金，我局将加强向县委、县政府请示汇报，积极与县乡村振兴局、县财政局协调对接，争取及时清算资金额度。

**（二）要素保障：**项目前期规划工作中，积极与自然资源局、林业局等相关部门对接，提前预测、避让受限区域。项目报件、审批过程中，做好追踪工作，根据现行政策争取按标准建设。

**（三）技术指标保障：**积极与乡（镇）和有关部门做好协调工作，为项目创造更多落地条件，尽量满足设计各项指标。实在无法满足指标的，在相关路段增设相应小半径、大纵坡、村寨路段等相关警示标志牌，提高安全意识。